

# 广州市商事主体换发营业执照申请书

本商事主体根据《广州市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向商事登记机关申请换发新版营业执照，并对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担责任。

## 企业盖章：

（注：分支机构加盖所属企业公章）

有权签署人签字：    李成星    

（注：公司由法定代表人签署；合伙企业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签署；非公司企业法人由法定代表人签署；个人独资企业由投资人签署；分支机构由所属企业法定代表人（或投资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）签署，其中非法人分支机构（营业单位）由负责人签署）

商事主体名称   清洲星芝粮油批发部  

注册号：  440101600936049  

申请换照日期：  2014  年  5  月  30  日

# 营业执照登记（申报）事项信息

名称	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市星芝粮油批发部</p>
主营项目类别	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批发业</p>
经营范围对应的具体经营项目	<p>一般经营项目：</p> <hr/> <p>许可经营项目：</p> 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预包装食品批发 米、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 调味品批发 粮油零售。</p>